

澄城县城关第四小学
南教学楼内外墙及地面楼道维修改造项目
采购需求

一、基本要求

1、项目概况：南教学楼北外墙真石漆；南教学楼教室、楼梯、走廊、办公室墙裙安装防撞板；南教学楼教室、楼梯、走廊、办公室墙面无刷防火腻子；教室、楼梯、走廊、铺设塑胶地面。

2、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：

2.1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2〕19号）、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、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4〕68号）、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。

2.2 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07〕51号）、财政部、国家发改委、生态环境部、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印发《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9〕9号）、《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9〕18号）、《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9〕19号）。

2.3《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1〕19号）、《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〈关



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振兴的
实施意见>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1〕20号）。

2.4《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财政部
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
理有关事项的公告》（2023年第1号）。

2.5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
资工作的通知》（陕财办采〔2020〕15号）、陕西省财政厅关于
印发《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》（陕财办采〔2018〕
23号）。

2.6《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
实施范围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2〕35号）、《财政部办公厅 住房
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<政府采购支
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项目实施指南>的通知》（财办
库〔2023〕52号）。

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，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
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。

3、工期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5 日历天

4、服务地点：澄城县城关第四小学校内南教学楼

二、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或者其他
标准、规范标准

注：工程图纸设计规范

三、工程指标的具体要求：

1、质量标准：合格



2、质保期： 其他 2 年，防水 5 年

3、工程项目建设相关要求：技术经济指标符合国标要求。

四、拟投入本项目的预算

本项目采购预算：289000.00 元

五、工程质量标准、期限、效率等要求

工程质量标准国家相关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、规范标准；工程期限符合工期要求；工程质量保证满足期限和使用功能等。

六、付款方式

合同签订后付合同总价的 40%，施工过程中根据施工进度支付合同总价的 57%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办理竣工结算评审后，付剩余的 3%。

七、验收标准

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后，供应商应向招标人申请验收。招标人自收到申请后，对于符合验收条件的，应自收到申请文件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组织竣工验收。验收、交付标准：合格工程；施工应当遵守的或指导施工的国家、行业或地方的技术标准和要
求，以及合同约定的技术标准和要
求。

澄城县城关第四小学

2026 年 6 月 15 日

